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傳　　真：(02)85908010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彥毅(02)85906666轉6281
電子郵件信箱：nhyywu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0819630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專業服務項目CB03困擾行為照護及CB04臥床或長期活動受限照護之實務執行模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部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(以下稱基準)辦理。

二、依基準照顧組合CB03、CB04組合內容及說明略以：「...本組合服務應由完成衛生福利部認可訓練之專業團隊提供。...」另本部107年11月6日公告修正專業服務手冊CB03、CB04作業規定略以：「一、執行人員資格2種以上完成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第3條規定訓練，取得認證證明文件之...組成專業團隊。...」

三、旨揭2項專業服務項目，基準已明定本服務項目應由專業團隊執行，專業服務手冊業依基準內容規定由2種以上人員組成團隊提供服務，考量實務執行相關服務模式，旨揭2項服務得以下列方式提供服務：

(一)於單次服務時，由2種以上人員提供服務。

(二)於同組服務期間，由2種以上人員提供服務。

(三)於單次照顧計畫中已明定提供2組以上服務之服務期間，由2種以上人員提供服務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、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、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10/29 16:54:53

部長 陳時中